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龚轶凡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